

2021年度芝罘区各学段生均公用经费（民办）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烟台市芝罘区财政局

主管部门：烟台市芝罘区教育和体育局

评价机构：山东德睿融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023年2月

目 录

摘 要	1
正文部分	8
一、项目基本情况	8
(一) 项目背景及概述	8
(二) 项目资金概况	9
(三) 项目实施情况及内容	9
(四) 项目组织管理	10
二、项目绩效目标	10
(一) 总体绩效目标	10
(二) 年度绩效目标	11
三、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1
(一) 评价目的	11
(二) 评价对象与范围	12
(三) 评价依据	12
(四) 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4
(五)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5
(六) 评价人员组成	17



(七) 评价工作流程	18
四、评价分析及结论	22
(一) 绩效评价结果分析	22
(二) 评价得分及结论	24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26
(一) 项目决策情况分析	26
(二) 项目过程情况分析	29
(三) 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32
(四) 项目效益情况分析	35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37
(一) 固定资产管理不规范	37
(二) 绩效目标申报不规范	38
(三) 会计核算不规范	38
(四) 财政专项资金监管乏力	39
七、有关建议	39
(一) 合理科学编制绩效目标	39
(二) 加强财务管理	40
(三) 规范财政专项资金使用	40



（四）加强政策宣传力度，提高学生家长知晓率	40
附件 1：绩效评价得分表	42
附件 2：烟台市芝罘区民办小学满意度调查问卷	47
附件 3：烟台市芝罘区民办初中满意度调查问卷分析	49
附件 4：各学段生均公用经费（民办）测算明细	51

摘 要

一、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芝罘区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烟芝政发〔2016〕12号）和《芝罘区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管理办法》（烟芝教体政字〔2020〕21号）文件，确定2021年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为：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现行拨款标准为每生每年710元、普通小学每生每年710元、普通初中每生每年910元。2021年度烟台市芝罘区各学段生均公用经费（民办）项目涉及公办性质幼儿园、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民办小学和民办中学，该项目绩效评价范围内资金2700.762万元，公用经费资金来源为全额财政拨款。2021年度烟台市芝罘区各学段生均公用经费（民办）项目覆盖23所公办性质幼儿园和84所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共计22616名幼儿；7所民办小学，共计7247名学生；6所民办中学，共计6379名学生。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项目长期绩效目标

为进一步完善芝罘区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均衡义务教育资源配置，促进教育公平，提高教育质量；为提高幼儿园经费保障水平，支持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促进学前教育事业持续健康发展。

（二）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芝罘区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义务教育经费保障

机制的通知》（烟芝政发〔2016〕12号）和《芝罘区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管理办法》（烟芝教体政字〔2020〕21号）文件，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现行拨款标准为每生每年710元、普通小学每生每年710元、普通初中每生每年910元。根据在园幼儿数和各学段民办学校有正式学籍的全日制在校人数拨付，资金由区财政落实，并确保资金及时足额拨付到位。

三、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本次评价项目属性和特点等项目的实际情况，结合《关于印发〈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通知》（财预〔2013〕53号）和《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预〔2011〕285号）等文件，参照省财政厅预算绩效管理处印发的《财政重点项目第三方绩效评价组织实施工作流程》等文件政策的要求，结合项目的具体情况，形成2021年度烟台市芝罘区各学段生均公用经费（民办）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指标的确定原则：相关性原则、重要性原则、可比性原则、系统性原则、经济性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总标准分值为100分，根据项目特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设立了三级指标。根据分值与指标的重要性要密切相关的原则，先分别对决策、过程、产出、效果设定分值，再在决策、过程、产出、效果设定分值内根据重要程度对二级、三级指标确定分值。前述评价指标体系包括：指标内

容、指标解释、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本次 2021 年度烟台市芝罘区各学段生均公用经费（民办）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92 分。评级等次根据项目总得分确定为优（100--90）、良（89--80）、中（79--60）、差（59--0）四个等级。本项目评价得分 92 分，评价等级为“优”。

通过本次绩效评价发现，2021 年度烟台市芝罘区各学段生均公用经费（民办）项目实施基本规范、按照相关制度规定进行项目监督管理进而保障项目产出的顺利完成以及项目效益的有效发挥。但是，绩效评价过程中也发现了项目管理过程中存在的一些亟待解决的问题，比如绩效管理工作意识不足，绩效目标申报和自评工作有待加强，资金管理方面需进一步加强等等，应在今后工作中加以改进、提高绩效水平，以期为相关部门的决策提供依据。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固定资产管理不规范

根据《中小学校会计制度》（财会〔2013〕28号），中小学校应当设置“固定资产登记簿”和“固定资产卡片”，按照固定资产类别、项目和使用部门等进行明细核算。定期或不定期与固定资产实物管理部门和使用保管部门核对一致，负责组织固定资产清查盘点，做到账、卡、物三者相一致。经评价小组现场评价，烟台市芝罘区新天地幼儿园采购的空调未建立固定资产

卡片，固定资产台账内容简化，不详实。固定资产管理不规范。

（二）绩效目标申报不规范

根据烟台市芝罘区教育和体育局提供的《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评价小组发现该项目预算申报绩效指标未能完整地反映本次绩效评价的项目实施内容和范围。被评价单位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的填制比较笼统，项目长期目标与年度目标设置一致，年度目标设置不具体。产出指标设置数量指标1个、质量指标1个、时效指标1个，一是其设定的绩效指标数量太少，不够细化；二是个别指标设置不准确，如质量指标三级指标为补贴标准，社会效益三级指标为提高工作积极性。

（三）会计核算不规范

评价小组在查看资料时发现，烟台市芝罘区新天地幼儿园记账凭证(2021年12月31日第0025号)存在支付方式不合理，对大额资产购置通过现金支付结算，记账金额与发票金额不一致。根据《中小学校会计制度》，为反映中小学校本期使用财政补助收入情况，应当根据“事业支出”科目下“财政补助支出”明细科目进行核算。经现场评价，有的学校未按相关科目进行明细核算，导致出现经费混合使用情形。

（四）财政专项资金监管乏力

根据《芝罘区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烟芝政发〔2016〕12号）文件，民办学校学生免除学杂费标准按照统一的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执行，民办

学校在获取核拨的生均公用经费补助后，等额减收在校学生学杂费。项目评价组通过现场评价，烟台培英学校表示补助经费支出主要用于购买实验设备、计算机软件、课桌椅、体育器材等，未等额减收在校学生学杂费。

六、意见建议

（一）合理科学编制绩效目标

加强绩效目标基础管理工作，一是建议单位建立完善的绩效目标审核机制，每年预算申报前按照财政预算编制要求对制定的绩效目标进行审核，对于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及时修改、完善。二是提高绩效目标编制人员水平。对编制绩效目标的人员进行培训，明确编制绩效目标审核的要求，并提供绩效目标编制模板，加深编制人员对绩效目标的理解，掌握编制方法，规范填写绩效目标、绩效指标、指标值、度量单位、指标类型等，切实提高绩效目标编制水平。

根据项目实施的主要任务和实施内容等，制定科学合理的绩效目标，绩效指标要完整、尽量细化和量化。绩效指标的设定应与评价对象密切相关，全面反映项目投入、产出和效益等内容；优先选取最具代表性、最能直接反映产出和效益的核心指标，精简实用；指标内涵应当明确、具体、可衡量，数据及佐证资料应当可采集、可获得；项目绩效目标指标应体现项目的特点。针对绩效目标，建议将年度目标进行细化量化，具体完成某个数值、某个范围，对长期目标的内容进行补充丰富，

使得长期目标能够准确反映项目内容。

（二）加强财务管理

规范固定资产管理，做好固定资产登记卡，粘贴于资产上，利于平常管理。根据会计制度规定，按规定设置项目资金明细账专账核算。对大额资产购置、装修工程款结算，严格按照要求对大额资金支付应通过银行转账结算。加强会计核算控制，稽核人员对记账凭证及其所附原始凭证的各项内容、金额进行复核。

（三）规范财政专项资金使用

严格按照政策要求规范财政专项资金使用，专项资金使用单位要重视资金的使用和监管，规范管理，注重实效。建议项目主管单位建立从内到外全方位监管体系，借助内部检查及社会中介机构外部审计力量，发挥各自优势，切实加强专项资金日常监管，建立起全过程跟踪相结合的监督检查机制，检查与整改并重，切实用好管好专项资金。

（四）加强政策宣传力度，提高学生家长知晓率

学校可通过改进入学通知书、校园网络、张贴通告、发送微信、短信、召开家长会等宣传宣教方式，进一步加强在学生、家长等各级层面的政策宣传力度和覆盖广度，以提高生均经费政策的知晓率。通过召开家长会鼓励家长支持子女接受更高层次教育，消除经济顾虑，同时监督学校规范办学。有针对性地确定重点宣传项目和内容，创新宣传形式和载体，让宣传工作

更接地气、更有实效。

正文部分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鲁政发〔2014〕20号）等有关文件精神，烟台市芝罘区财政局委托山东德睿融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于2023年2月对烟台市芝罘区教育和体育局的2021年度烟台市芝罘区各学段生均公用经费（民办）项目进行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及概述

党和政府高度重视全面普及并保障义务教育健康、可持续发展，为此采取了系列重要举措，力推义务教育特别是农村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促进教育与社会公平，其中包括寄宿制学校建设工程、免费提供教科书和“两免一补”等政策措施，特别是2006年1月，国务院出台了农村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新机制，将农村义务教育全面纳入国家财政保障范围，经费由中央和地方财政分项目按比例共同分担，免除农村学生学杂费，由财政补助学校公用经费，2007年在全国农村地区展开。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国发〔2015〕67号），自2016年春季学期起，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山东省确定2016年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为：普通小学每生每年710元、普通初

中每生每年 910 元。

为进一步贯彻《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教育体制机制改革的意见》（中办发〔2017〕46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学前教育改革发展的意见》（鲁政办字〔2018〕71号）等文件精神，按照山东省财政厅、教育厅《关于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财政拨款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财教〔2018〕29号）要求，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是指由财政预算安排、用于保障学前教育事业健康发展的资金。公用经费财政拨款标准适用范围为：公办幼儿园、公办性质幼儿园和经过认定的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现行拨款标准为 710 元/生/年。每半年拨付一次。补助幼儿园基数按照当年 9 月年满 3 周岁（截至 8 月 31 日）的在园幼儿数核定。

（二）项目资金概况

2021 年度烟台市芝罘区各学段生均公用经费（民办）项目涉及公办性质幼儿园、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民办小学和民办中学，该项目绩效评价范围内资金 2700.762 万元，公用经费资金来源为全额财政拨款。具体拨付明细见附件 3。

（三）项目实施情况及内容

根据《芝罘区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烟芝政发〔2016〕12号）和《芝罘区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管理办法》（烟芝教体政字〔2020〕21号）文件，确定 2021 年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为：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现

行拨款标准为每生每年 710 元、普通小学每生每年 710 元、普通初中每生每年 910 元。2021 年度烟台市芝罘区各学段生均公用经费（民办）项目覆盖 23 所公办性质幼儿园和 84 所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共计 22616 名幼儿；7 所民办小学，共计 7247 名学生；6 所民办中学，共计 6379 名学生。

（四）项目组织管理

为确保各项工作要求落到实处，芝罘区教体局一方面加强义务教育基础信息管理工作，确保学生学籍信息、学校基本情况、教师信息等数据真实准确，确保教育事业统计与学生学籍管理系统中相关数据一致。芝罘区财政局按照经费分担责任，足额落实应承担的资金，并确保资金及时足额拨付到位。价格、审计、监察等部门齐抓共管，加强对义务教育经费使用管理、学校收费等情况的监督检查，切实提高教育经费使用效益。另一方面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实行园长负责制，任何部门和单位不得以任何理由、任何方式截留、滞留、挤占或挪用。幼儿园须通过山东省学前教育管理信息系统对幼儿入园、离园、转园信息实行动态管理，确保上报数据真实、准确，对虚报幼儿数套取、挤占挪用、违规使用公用经费的，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为进一步完善芝罘区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均衡义务教

育资源配置，促进教育公平，提高教育质量；为提高幼儿园经费保障水平，支持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促进学前教育事业持续健康发展。

（二）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芝罘区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烟芝政发〔2016〕12号）和《芝罘区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管理办法》（烟芝教体政字〔2020〕21号）文件，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现行拨款标准为每生每年710元、普通小学每生每年710元、普通初中每生每年910元。根据在园幼儿数和各学段民办学校有正式学籍的全日制在校人数拨付，资金由区财政落实，并确保资金及时足额拨付到位。

三、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以相关文件为依据，结合实际情况，在经济性、效率性、有效性和公平性原则的基础上，按照科学规范、简洁实用、目标导向、绩效突出、合理分类和综合评价的要求，展开本次绩效评价工作。

（一）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为：全面了解2021年度烟台市芝罘区各学段生均公用经费（民办）项目资金使用、执行情况以及综合效果，帮助项目单位分析存在的问题，及时总结经验，改进项目管理措施，提高项目单位绩效管理水平和保证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检查财政支出项目的预期

目标是否实现，项目是否可以持续运行等，真正做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 2021 年度烟台市芝罘区各学段生均公用经费（民办）项目，资金总额 2700.762 万元。

此次评价的主要内容包含：

1.项目决策情况：主要评价申报审批的规范性、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2.项目管理情况：主要评价管理制度建设、资金投入使用、项目工作开展、管理及监督机制；

3.项目绩效情况：主要评价项目完成程度、服务质量、服务效率、费用控制及资金的使用效益、社会效益及社会满意度等。

（三）评价依据

按照科学、规范、客观、公正的原则，全面分析和综合评价烟台市芝罘区各学段生均公用经费（民办）项目经费的使用情况，对照相关法律法规，评价财政补助资金支付的质量和成效，科学系统评估财政补助资金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为后续财政补助资金的投入提供参考依据，主要依据包括：

（1）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2）《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

见》（中发〔2018〕34号）；

（3）《山东省省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鲁财预〔2011〕67号）；

（4）《山东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委托第三方机构评价管理办法（试行）》（鲁财绩〔2014〕4号）；

（5）《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预算管理办法》（鲁财预〔2007〕38号）；

（6）《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鲁财预〔2013〕86号）；

（7）《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学前教育改革发展的意见》（鲁政办字〔2018〕71号）；

（8）《关于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财政拨款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财教〔2018〕29号）；

（9）《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国发〔2015〕67号文件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鲁政发〔2016〕1号）；

（10）《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贯彻鲁政发〔2016〕1号文件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烟政发〔2016〕9号）；

（11）《芝罘区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烟芝政发〔2016〕12号）；

（12）《芝罘区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管理办法》（烟芝教

体政字〔2020〕21号)；

(13) 其他相关资料。

(四) 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 评价原则

绩效评价指标是指衡量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的考核工具。绩效评价指标的确定应当遵循以下原则：

(1) 相关性原则。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

(2) 重要性原则。应当优先使用最具评价对象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3) 可比性原则。对同类评价对象要设定共性的绩效评价指标，以便于评价结果可以相互比较。

(4) 系统性原则。应当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环境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5) 经济性原则。应当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绩效评价标准是指衡量财政支出绩效目标完成程度的尺度。绩效评价标准具体包括：

(1) 计划标准。是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数据作为评价的标准。

(2) 行业标准。是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

评价标准。

(3) 历史标准。是指参照同类指标的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4) 其他标准。

2. 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方法主要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等。

(1) 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一定时期内的支出与效益进行对比分析以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适用于成本、效益都能准确计量的项目绩效评价。

(2) 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3) 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 最低成本法。是指对效益确定却不易计量的多个同类对象的实施成本进行比较，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适用于公共管理与服务、社会保障、文化、教育等领域支出的绩效评价。

(5) 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6) 其他评价方法。

(五)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 指标设计总体思路

根据本次评价项目属性和特点等项目的实际情况，结合《关于印发〈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通知》（财预〔2013〕53号）和《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预〔2011〕285号）等文件，参照省财政厅预算绩效管理处印发的《财政重点项目第三方绩效评价组织实施工作流程》等文件政策的要求，结合项目的具体情况，形成2021年度芝罘区各学段生均公用经费（民办）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 指标说明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总标准分值为100分，根据项目特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设立了三级指标。根据分值与指标的重要性要密切相关的原则，先分别对决策、过程、产出、效果设定分值，再在决策、过程、产出、效果设定分值内根据重要程度对二级、三级指标确定分值。前述评价指标体系包括：指标内容、指标解释、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详见本报告附录1：《2021年度芝罘区各学段生均公用经费（民办）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3. 评价结果的评级分类

本次绩效评价综合绩效级别根据山东省财政厅印发的《山东省省级预算支出项目第三方绩效评价工作规程（试行）》相关规定确定，综合绩效级别分为4个等级：

（1）综合得分90-100分（含90分）为优；

(2) 综合得分80—89分（含80分）为良；

(3) 综合得分60-79分（含60分）为中；

(4) 综合得分60分以下为差。

(六) 评价人员组成

受烟台市芝罘区财政局委托，山东德睿融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对各学段生均公用经费（民办）项目进行绩效评价。评价相关方涉及委托方、主管部门和评价机构三方的相关人员，评价机构人员构成及职责见下表 1。

表 1.评价小组成员构成与职责表

组内职务	职责
项目总负责人	全程监督评价活动实施，为评价活动提供必要支持；与相关部门、绩效管理专家、项目管理者沟通；审核评价报告初稿是否符合文件要求，是否符合评价机构文本质量要求，审定评价报告。
高级项目经理	编写评价方案、专家工作手册；协调评价小组工作，指导评价小组理解评价任务要求，组织实施评价活动；分析评价数据，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初稿，修改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经理	组织实施现场评价工作，协助高级项目经理分析评价数据、撰写评价报告。
项目助理	搜集、整理相关资料，协助项目经理开展绩效评价活动，汇总评价数据。
行业专家	对照评价指标体系，对项目业务方面的内容进行评价，出具评价意见。
财务专家	对照评价指标体系，对项目财务方面的内容进行评价，出具评价意见。

其中，评价机构相关人员包括评价专家组和工作人员。评价专家组由业务专家和财务专家组成：业务专家由具有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具有多年被评价项目所属领域或行业的专业技术工作经验，熟悉被评价项目相关领域的政策法规，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的专家组成；财务专家由具有丰富财

会知识和管理经验的财会专业人员组成。工作人员由具备绩效评价知识和经验，熟悉评价项目、评价规范和技术规范的人员组成。

（七）评价工作流程

本次绩效评价是在项目执行单位提供评价所需材料的基础上，对所有项目资料进行书面（非现场）评审。本次绩效评价组织实施过程共分为四个阶段，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分析评价、报告撰写（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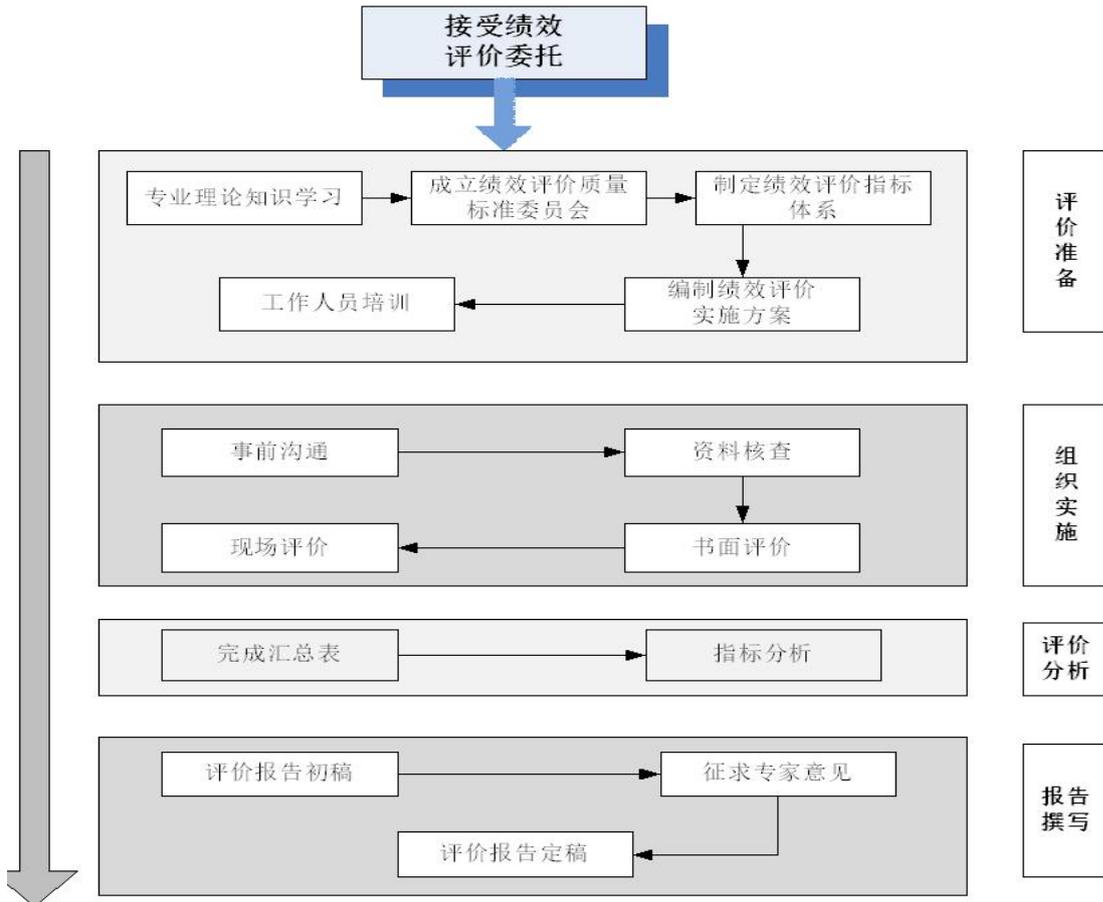


图 1.工作流程

1.前期准备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的前期准备工作从 2023 年 2 月份开始，前期准备工作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 进行专业理论知识学习。公司组织业务骨干人员参加绩效评价培训研讨会议，深入学习财政资金绩效评价的理论创新发展和实务前沿，为后期绩效评价工作有序开展提供了坚实的理论支持。

(2) 成立绩效评价质量标准委员会。绩效评价质量标准委员会由具有良好理论素养和丰富实践经验的工作人员组成，包括注册会计师、税务师以及专家教授等组成。绩效评价质量标准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编写绩效评价实施方案、组织绩效评价人员培训、进行现场评价工作指导、撰写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总报告等工作。

(3) 制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绩效评价质量标准委员会负责制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制定以《关于印发〈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通知》(财预〔2013〕53号)和《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预〔2011〕285号)，参照省财政厅预算绩效管理处印发的《财政重点项目第三方绩效评价组织实施工作流程》，结合项目的特有属性及项目实际情况，设计指标体系，进行指标细化和分值设定。

(4) 初步制定绩效评价实施方案。本次绩效评价实施方案

由质量标准委员会制定初稿，针对委托方与相关专家意见质量指标委员会进行再次讨论并定稿。

(5) 进行绩效评价工作人员培训。评价工作开始前专门针对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进行了系统培训，培训工作由质量标准委员会组织，本次绩效评价员工培训内容包括绩效评价基础理论、绩效评价实务工作流程、绩效评价过程中容易出现的问题和应对措施、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说明，其中指标体系说明包括指标说明、评价标准说明。

2. 组织实施

本次绩效评价组织实施包括事前沟通、收集评价资料、针对项目单位提供的书面材料进行评价打分、现场评价四个部分。

(1) 事前沟通

在进驻项目单位之前，与烟台市芝罘区财政局相关负责人、项目单位进行联系，就评价流程、评价时间安排、评价资料收集进行沟通，要求主管部门以及项目单位针对本次绩效评价工作进行相关资料准备工作。同时，由烟台市芝罘区财政局相关负责人把绩效评价项目第三方单位负责人的联系方式告知项目单位，以便于及时沟通解决项目单位在资料准备过程中疑问。

(2) 书面评价

项目评价小组依据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提供的材料，按照评价指标体系对项目单位绩效情况进行打分。

①资料收集并审核。评价准备阶段要求各项目单位把相关

评价材料准备齐全后统一归集到绩效评价的评价工作点。评价小组到达工作地点后，对项目单位提交的材料进行审核，针对每一个项目列出缺失资料清单，要求项目单位进行资料补充。

②书面资料评价打分。评价小组根据所收集资料，按照评级指标和评价标准，对全部项目进行打分。这一工作大幅度增加了绩效评价工作复杂性，但同时增加了绩效评价结果反映的全面性和评价结果精准性。

（3）现场评价

现场评价的基本流程包括以下三个步骤：

①资料审核并进行二次收集。针对现场评价项目所提供的材料，进行资料清单的查阅，包括未提供原始资料的文件要求进行二次补充。

②书面评价。评价小组根据所收集资料，按照评级指标和评价标准，对需要现场评价的项目进行打分。

③现场评价。项目评价小组在书面评价结果基础上进行现场评价。现场评价主要包括实地考评和材料核实两方面。

3.评价分析

评价分析是本次绩效评价的主要过程，包括：

（1）各项目小组针对绩效评价打分情况，完成绩效评价汇总表；

（2）分指标对项目的业务和财务情况进行分析评价。

4.报告撰写

报告的撰写包括三个步骤。首先，质量标准委员会负责编制初稿并进行讨论修改；第二，与相关部门负责人就初稿进行讨论；第三，针对初稿的修改意见，质量标准委员会进行初稿的修改，并经过烟台市芝罘区财政局沟通汇报并审核后出具正式评价报告。

四、评价分析及结论

（一）绩效评价结果分析

1.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分析主要从项目立项、项目绩效目标设定、资金投入安排等三个方面分析，满分 20 分，得分 17 分，得分率 85%。其中绩效目标，满分 6 分，得分 3 分，得分率 50%，失分原因是被评价单位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的填制比较笼统，项目长期目标与年度目标设置一致，年度目标设置不具体；一是其设定的绩效指标数量太少，不够细化；二是个别指标设置不准确，如质量指标三级指标为补贴标准，社会效益三级指标为提高工作积极性。

2.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分析主要从业务管理和财务管理等两个方面分析，满分 20 分，得分 15 分，得分率 75%。评价小组在查看资料时发现，存在支付方式不合理，对大额资产购置通过现金支付结算，记账金额与发票金额不一致，固定资产台账内容简化，

不详实。未按规定设置项目资金明细账专账核算，导致出现经费混合使用情形。

3.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分析主要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等四个方面分析，满分 30 分，得分 30 分，得分率 100%。2021 年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为：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现行拨款标准为每生每年 710 元、普通小学每生每年 710 元、普通初中每生每年 910 元。2021 年芝罘区各学段生均公用经费严格按照相关政策文件标准执行，生均经费标准符合相关政策文件要求。同时，该项目覆盖芝罘区范围内的普惠性幼儿园和全区义务教育学校（民办），2021 年实际完成了对 23 所公办性质幼儿园和 84 所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共计 22616 名幼儿的学前教育补助，学前教育补助完成率为 100%。2021 年实际完成了对 7 所民办小学，共计 7247 名学生；6 所民办中学，共计 6379 名学生的义务教育经费补助。义务教育补助完成率为 100%。按照在校学生学籍信息核发义务教育经费补助，补助人数覆盖率达 100%。补助资金拨付及时。

4.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从社会效益和满意度两个方面分析，满分 30 分，得分 30 分，得分率 100%。经评价，此次各学段生均公用经费（民办）项目，通过项目的实施，积极引导普惠幼儿园发展，让更多的幼儿园降低收费标准，加入到普惠幼儿园行列，确保

能服务更多的适龄幼儿，让更多的适龄儿童可以接受更好的学前教育。同时，学前生均公用经费按照政策标准直接补贴到符合标准的幼儿园，统筹用于保障幼儿园正常运转，完成保育教育活动和支持其他日常工作任务，使幼儿园办园条件得到进一步提升，促进学前教育事业健康发展。对全区所有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公用经费进行保障，改善了基本的办学条件。通过项目的实施，学校经费更充足，教学环境和教研水平逐步提高，使教育资源配置进一步优化。

（二）评价得分及结论

1. 评分得分

本次 2021 年各学段生均公用经费（民办）项目资金绩效评价得分 92 分。评级等次根据项目总得分确定为优（100--90）、良（89--80）、中（79--60）、差（59--0）四个等级。本项目评价总得分为 92 分，综合绩效级次结论为“优”。2021 年各学段生均公用经费（民办）项目得分表见表 2。

表 2.2021 年各学段生均公用经费（民办）项目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1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4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2	2
		预算执行率	2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2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6	6
		制度执行有效性	6	3
产出	产出数量	学前教育补助完成率	6	6
		义务教育补助完成率	6	6
	产出质量	补助人数覆盖率	3	3
		补助学校覆盖率	3	3
	产出时效	补助资金拨付及时性	6	6
	产出成本	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6	6
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和教学质量	5	5
		提高学校办学水平条件	5	5
		确保适龄儿童接受学前教育	5	5
		确保学前教育保教质量逐步提升	5	5
	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10	10
合计			100	92

2.评价结论

通过本次绩效评价发现，2021年度烟台市芝罘区各学段生均公用经费（民办）项目实施基本规范、按照相关制度规定进行项目监督管理进而保障项目产出的顺利完成以及项目效益的有效发挥。但是，绩效评价过程中也发现了项目管理过程中存在的一些亟待解决的问题，比如绩效管理工作意识不足，绩效目标申报和自评工作有待加强。一是其设定的绩效指标数量太少，不够细化，二是个别指标设置不准确。资金管理方面和固

定资产管理方面需进一步加强，被抽查单位中有的存在未建立固定资产卡片，固定资产台账内容简化，不详实问题。存在支付方式不合理，对大额资产购置通过现金支付结算，记账金额与发票金额不一致，未按规定设置项目资金明细账专账核算等问题，应在今后工作中加以改进、提高绩效水平，以期为相关部门的决策提供依据。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分析

表 3.项目决策得分情况统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1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4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4
合计			20	17

1.项目立项（分值：6分，得分：6分）

（1）依据充分性（分值：3分，得分：3分）

主要评价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决策依据及评分方法：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国发〔2015〕67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国发〔2015〕67号文件进一步完善城乡

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鲁政发〔2016〕1号）、

《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贯彻鲁政发〔2016〕1号文件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烟政发〔2016〕9号）、

《芝罘区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烟芝政发〔2016〕12号）和《芝罘区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管理办法》（烟芝教体政字〔2020〕21号）文件政策精神，

该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符合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项目根据芝罘区教育和体育局管理

职能范围实施，符合芝罘区教育和体育局的部门职责，项目立

项依据充分。

得分情况：符合评分标准（得3分）

（2）程序规范性（分值：3分，得分：3分）

主要评价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决策依据及评分方法：该项目所提交的申请报告等资料符合要求，按规定程序设立，立项程序规范。

得分情况：符合评分标准（得3分）

2.绩效目标（分值：6分，得分：3分）

（1）绩效目标合理性（分值：3分，得分：2分）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决策依据及评分方法：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可知项目有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符合相

关政策；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但项目长期目标与年度目标设置一致，年度目标设置不具体。

得分情况：不符合评分标准（得 2 分）

（2）绩效指标明确性（分值：3 分，得分：1 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决策依据及评分方法：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产出指标设置数量指标 1 个、质量指标 1 个、时效指标 1 个，一是其设定的绩效指标数量太少，不够细化；二是个别指标设置不准确，如质量指标三级指标为补贴标准，社会效益三级指标为提高工作积极性。

得分情况：不符合评分标准（得 1 分）

3.资金投入（分值：8 分，得分：6 分）

（1）预算编制科学性（分值：4 分，得分：4 分）

主要评价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决策依据及评分方法：补助幼儿园基数按照当年 9 月年满 3 周岁（截至 8 月 31 日）的在园幼儿数核定，小学、初中学生数按照学生学籍信息系统统计，经过项目组现场考核，烟台市芝罘区各学段生均公用经费（民办）项目预算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且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

得分情况：符合评分标准（得4分）

（2）资金分配合理性（分值：4分，得分：4分）

主要评价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根据芝罘区教育体育局提供的《生均测算明细表》，经与项目主管单位确认，拨款也是按照测算明细拨付的。该指标得4分。

得分情况：符合评价标准（得4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分析

表4.项目过程得分情况统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项目过程（20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2	2
		预算执行率	2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2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6	6
		制度执行有效性	6	3
合计			20	15

1.资金管理（分值：8分，得分：6分）

（1）资金到位率（分值：2分，得分：2分）

主要评价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决策依据及评分方法：根据项目资金支出明细账等相关资料显示：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 / 预算资金) × 100% =

$(2700.762/2700.762) \times 100\% = 100\%$ 。资金到位率为 100%。

得分情况：符合评价标准（得 2 分）

（2）预算执行率（分值：2 分，得分：2 分）

主要评价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决策依据及评分方法：根据项目主管单位提供的《2021 年涉及教育部分政策性经费使用情况汇总表》等相关资料显示：

预算执行率 = $(\text{实际支出资金} / \text{实际到位资金}) \times 100\% = (2700.762/2700.762) \times 100\% = 100\%$ 。

得分情况：符合评分标准（得 2 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分值：4 分，得分：2 分）

主要评价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决策依据及评分方法：根据《芝罘区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烟芝政发〔2016〕12 号）文件，民办学校学生免除学杂费标准按照统一的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执行，民办学校在获取核拨的生均公用经费补助后，等额减收在校学生学杂费。《芝罘区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管理办法》（烟芝教体政字〔2020〕21 号）文件，公办性质及普惠性民办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用于保育教育活动、教师培训、文体活动、购置图书资料及玩教具、完善内部配套设施、维护修缮房屋及仪器设备等方面的支出。不得用于基本建设投资、偿

还债务、支付房租等方面的开支和增加利润。项目评价组通过现场评价，烟台市芝罘区新天地幼儿园补助经费支出主要用于购置空调、购置防腐木景观亭和幼儿军警课时费，资金支出符合规定用途。烟台培英学校表示补助经费支出主要用于购买实验设备、计算机软件、课桌椅、体育器材等，未等额减收在校学生学杂费。

得分情况：不符合评分标准（得 2 分）

2.组织实施（分值：12 分，得分：9 分）

（1）管理制度健全性（分值：6 分，得分：6 分）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反映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决策依据及评分方法：经项目组抽查，烟台市芝罘区新天地幼儿园、烟台培英学校和烟台市芝罘区东方外国语实验学校均制定了《财产保管使用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财务内控制度》、《会计岗位责任制》、《预算管理控制》和《风险控制》，相关的业务和财务管理制度健全。

得分情况：符合评价标准（得 6 分）

（2）制度执行有效性（分值：6 分，得分：3 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决策依据及评分方法：评价小组在查看资料时发现，存在

支付方式不合理，对大额资产购置通过现金支付结算，记账金额与发票金额不一致，固定资产台账内容简化，不详实。未按规定设置项目资金明细账专账核算，导致出现经费混合使用情形。

根据《会计法》和有关财经法规的规定，为加强固定资产管理，各单位负责建立固定资产账簿和固定资产卡片，定期或不定期与固定资产实物管理部门和使用保管部门核对一致，负责组织，固定资产清查盘点，做到账、卡、物三者相一致。经评价小组现场评价，烟台市芝罘区新天地幼儿园采购的空调未建立固定资产卡片，固定资产管理不规范。

得分情况：不符合评分标准（得3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表 5.项目产出得分情况统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产出	产出数量	学前教育补助完成率	6	6
		义务教育补助完成率	6	6
	产出质量	补助人数覆盖率	3	3
		补助学校覆盖率	3	3
	产出时效	补助资金拨付及时性	6	6
	产出成本	生均经费标准	6	6
合计			30	30

1.数量指标（分值：12分，得分：12分）

（1）学前教育补助完成率（分值：6分，得分：6分）

决策依据及评分方法：2021年计划对23所公办性质幼儿园

和 84 所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进行学前教育补助，共计 22616 名幼儿。根据项目主管单位提供的《2021 年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测算明细表》，实际完成了对 23 所公办性质幼儿园和 84 所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共计 22616 名幼儿的学前教育补助，学前教育补助完成率为 100%，达到预期目标值。

得分情况：符合评分标准（得 6 分）

（2）义务教育补助完成率（分值：6 分，得分：6 分）

决策依据及评分方法：2021 年计划对 7 所民办小学，共计 7247 名学生；6 所民办中学，共计 6379 名学生进行义务教育经费补助。根据项目主管单位提供的《2021 年民办小学生均公用经费测算明细表》和《2021 年民办初中生均公用经费测算明细表》，实际完成了对 7 所民办小学，共计 7247 名学生；6 所民办中学，共计 6379 名学生的义务教育经费补助。义务教育补助完成率为 100%，达到预期目标值。

得分情况：符合评分标准（得 6 分）

2.质量指标（分值：6 分，得分：6 分）

（1）补助人数覆盖率（分值：3 分，得分：3 分）

决策依据及评分方法：2021 年各学段生均公用经费项目覆盖芝罘区范围内的普惠性幼儿园，即：公办性质幼儿园和经过认定的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内在园幼儿数。覆盖全区义务教育学校（民办），按照在校学生学籍信息核发义务教育经费补助。综上，补助人数覆盖率为 100%，达到预期目标值。

得分情况：符合评分标准（得 3 分）

（2）补助学校覆盖率（分值：3 分，得分：3 分）

决策依据及评分方法：2021 年各学段生均公用经费项目覆盖芝罘区范围内的普惠性幼儿园，覆盖全区义务教育学校（民办）。2021 年符合政策的普惠性幼儿园共计 107 所，根据《烟台市芝罘区教育和体育局中小学名录》，烟台市芝罘区有 7 所民办小学，6 所民办初中。结合烟台市芝罘区教育体育局提供的《2021 年涉及教育部分政策性经费使用情况统计表》，实际完成了对 107 所幼儿园、7 所民办小学和 6 所民办中学的生均公用经费补助，综上，补助学校覆盖率为 100%，达到预期目标值。

得分情况：符合评分标准（得 3 分）

3.时效指标（分值：6 分，得分：6 分）

该指标用以衡量项目是否及时完成，实际完成时间 \leq 计划完成时间则为及时完成。

决策依据及评分方法：经项目小组现场查看记账凭证，2021 年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于 3 月、6 月和 12 月完成拨付，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于 3 月、8 月和 10 月完成拨付。评价小组认为补助资金拨付及时。

得分情况：符合评价标准（得 6 分）

4.成本指标（分值：6 分，得分：6 分）

决策依据及评分方法：2021年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为：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现行拨款标准为每生每年710元、普通小学每生每年710元、普通初中每生每年910元。2021年芝罘区各学段生均公用经费严格按照相关政策文件标准执行，生均经费标准符合相关政策文件要求。

得分情况：符合评价标准（得6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分析

表 6.项目效益得分情况统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和教学质量	5	5
		提高学校办学水平条件	5	5
		确保适龄儿童接受学前教育	5	5
		确保学前教育保教质量逐步提升	5	5
	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10	10
合计			30	30

1.社会效益（分值：20分，得分：20分）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用以反映和评价项目的效益成果实现程度。

（1）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和教学质量（分值：5分，得分：5分）

2021年“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项目的实施，确保了在教育、教学业务与管理、实验实习、文体活动、水电、取暖、邮电等保障，促使芝罘区教育事业得到有力提升，烟台培英学

校购置了实验设备、计算机软件、体育器材，烟台市芝罘区东方外国语实验学校支付了学校水电费、取暖费、办公用品的采购费。项目的实施有效保障了学校正常运转，提高了学校教育教学质量水平。

得分情况：符合评价标准（得 5 分）

（2）提高学校办学水平条件（分值：5 分，得分：5 分）

2021 年“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项目的实施，确保了在仪器设备及图书资料等购置，房屋建筑及仪器设备的日常维护维修等保障，对全区所有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公用经费进行保障，改善了基本的办学条件。通过项目的实施，学校经费更充足，教学环境和教研水平逐步提高，使教育资源配置进一步优化。

得分情况：符合评价标准（得 5 分）

（3）确保适龄儿童接受学前教育（分值：5 分，得分：5 分）

通过 2021 年“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项目的实施，积极引导普惠幼儿园发展，加大补贴力度，增加普惠幼儿园的吸引力，让更多的幼儿园降低收费标准，加入到普惠幼儿园行列，确保能服务更多的适龄幼儿，让更多的适龄儿童可以接受更好的学前教育，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得分情况：符合评价标准（得 5 分）

（4）确保学前教育保教质量逐步提升（分值：5 分，得分：5 分）

学前生均公用经费按照政策标准直接补贴到符合标准的幼儿园，统筹用于保障幼儿园正常运转，完成保育教育活动和支撑其他日常工作任务，使幼儿园办园条件得到进一步提升，丰富教材教具，并为幼儿提供更加丰富的图书、玩具等课外活动资源，提高幼儿园教学质量，补足学前教育在教育事业发展上的短板，切实做到“在幼有所育上不断取得新发展”，不断做好“解决好婴幼儿照护和儿童早期教育服务问题”，确保学前教育保教质量逐步提升，促进学前教育事业健康发展。

得分情况：符合评价标准（得 5 分）

2. 满意度指标（分值：10 分，得分：10 分）

考察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

项目评价组通过抽查两所学校进行满意度调查，本次调查共发放调查问卷 227 份，回收调查问卷 227 份。其中，小学 173 份，初中 54 份。根据调查报告满意度分析，烟台市芝罘区民办初中调查满意度为 96.1%，烟台市芝罘区民办小学调查满意度为 96.4%。详细分析报告见附件 2。

得分情况：符合评价标准（得 10 分）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固定资产管理不规范

根据《中小学校会计制度》（财会〔2013〕28 号），中小

学校应当设置“固定资产登记簿”和“固定资产卡片”，按照固定资产类别、项目和使用部门等进行明细核算。定期或不定期与固定资产实物管理部门和使用保管部门核对一致，负责组织固定资产清查盘点，做到账、卡、物三者相一致。经评价小组现场评价，经评价小组现场评价，烟台市芝罘区新天地幼儿园采购的空调未建立固定资产卡片，固定资产台账内容简化，不详实。固定资产管理不规范。

（二）绩效目标申报不规范

根据烟台市芝罘区教育和体育局提供的《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评价小组发现该项目预算申报绩效指标未能完整地反映本次绩效评价的项目实施内容和范围。被评价单位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的填制比较笼统，项目长期目标与年度目标设置一致，年度目标设置不具体。产出指标设置数量指标1个、质量指标1个、时效指标1个，一是其设定的绩效指标数量太少，不够细化；二是个别指标设置不准确，如质量指标三级指标为补贴标准，社会效益三级指标为提高工作积极性。

（三）会计核算不规范

评价小组在查看资料时发现，烟台市芝罘区新天地幼儿园记账凭证(2021年12月31日第0025号)存在支付方式不合理，对大额资产购置通过现金支付结算，记账金额与发票金额不一致。根据《中小学校会计制度》，为反映中小学校本期使用财政补助收入情况，应当根据“事业支出”科目下“财政补助支

出”明细科目进行核算。经现场评价，有的学校未按相关科目进行明细核算，导致出现经费混合使用情形。

（四）财政专项资金监管乏力

根据《芝罘区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烟芝政发〔2016〕12号）文件，民办学校学生免除学杂费标准按照统一的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执行，民办学校在获取核拨的生均公用经费补助后，等额减收在校学生学杂费。项目评价组通过现场评价，烟台培英学校表示补助经费支出主要用于购买实验设备、计算机软件、课桌椅、体育器材等，未等额减收在校学生学杂费。

七、有关建议

（一）合理科学编制绩效目标

加强绩效目标基础管理工作，一是建议单位建立完善的绩效目标审核机制，每年预算申报前按照财政预算编制要求对制定的绩效目标进行审核，对于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及时修改、完善。二是提高绩效目标编制人员水平。对编制绩效目标的人员进行培训，明确编制绩效目标审核的要求，并提供绩效目标编制模板，加深编制人员对绩效目标的理解，掌握编制方法，规范填写绩效目标、绩效指标、指标值、度量单位、指标类型等，切实提高绩效目标编制水平。

根据项目实施的主要任务和实施内容等，制定科学合理的绩效目标，绩效指标要完整、尽量细化和量化。绩效指标的设

定应与评价对象密切相关，全面反映项目投入、产出和效益等内容；优先选取最具代表性、最能直接反映产出和效益的核心指标，精简实用；指标内涵应当明确、具体、可衡量，数据及佐证资料应当可采集、可获得；项目绩效目标指标应体现项目的特点。针对绩效目标，建议将年度目标进行细化量化，具体完成某个数值、某个范围，对长期目标的内容进行补充丰富，使得长期目标能够准确反映项目内容。

（二）加强财务管理

规范固定资产管理，做好固定资产登记卡，粘贴于资产上，利于平常管理。根据会计制度规定，按规定设置项目资金明细账专账核算。对大额资产购置、装修工程款结算，严格按照要求对大额资金支付应通过银行转账结算。加强会计核算控制，稽核人员对记账凭证及其所附原始凭证的各项内容、金额进行复核。

（三）规范财政专项资金使用

严格按照政策要求规范财政专项资金使用，专项资金使用单位要重视资金的使用和监管，规范管理，注重实效。建议项目主管单位建立从内到外全方位监管体系，借助内部检查及社会中介机构外部审计力量，发挥各自优势，切实加强专项资金日常监管，建立起全过程跟踪相结合的监督检查机制，检查与整改并重，切实用好管好专项资金。

（四）加强政策宣传力度，提高学生家长知晓率

学校可通过改进入学通知书、校园网络、张贴通告、发送微信、短信、召开家长会等宣传宣教方式，进一步加强在学生、家长等各级层面的政策宣传力度和覆盖广度，以提高生均经费政策的知晓率。通过召开家长会鼓励家长支持子女接受更高层次教育，消除经济顾虑，同时监督学校规范办学。有针对性地确定重点宣传项目和内容，创新宣传形式和载体，让宣传工作更接地气、更有实效。

附件 1：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3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3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3
	绩效目标 (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3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资金投入(8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4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4
		资金分配合理性(4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4
过程(20)	资金管理(8分)	资金到位率(2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2
		预算执行率(2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2
		资金使用合规性(4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组织实施 (12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6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6
		制度执行有效性 (6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3
产出 (30分)	产出数量 (12分)	学前教育补助完成率 (6分)	实际补助学前教育幼儿数与计划补助学前教育幼儿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学前教育补助的实现程度。	学前教育补助完成率=(实际补助数/计划补助数)×100%。 实际补助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学前教育实际补助幼儿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学前教育计划补助幼儿的数量。 学前教育补助实际完成率为100%得满分;否则可根据专家判断可得75%、50%、20%、0的权重分。	6
		义务教育补助完成率 (6分)	实际补助义务教育学生人数与计划补助义务教育学生数的比率,用以反映义务教育补助的实现程度。	义务教育补助完成率=(实际补助数/计划补助数)×100%。 实际补助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义务教育实际补助学生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义务教育计划补助学生的数量。 义务教育补助实际完成率为100%得满分;否则可根据专家判断可得75%、50%、20%、0的权重分。	6
	产出质量 (6分)	补助人数覆盖率 (3分)	反映该项目对符合政策要求目标人数的覆盖程度。	补助人数覆盖率为100%得满分;否则可根据专家判断可得75%、50%、20%、0的权重分。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补助学校覆盖率 (3分)	反映该项目对符合政策要求目标学校的覆盖程度。	补助学校覆盖率为 100%得满分; 否则可根据专家判断可得 75%、50%、20%、0 的权重分。	3
	产出时效 (6分)	补助资金拨付及时性 (6分)	该指标用以衡量生均公用经费补助是否及时发放到位。	实际完成时间: 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 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 得满分; 否则不得分。	6
	产出成本 (6分)	生均经费标准 (6分)	反映和考核项目的生均经费拨付情况。	不低于基准定额标准得满分, 否则不得分。	6
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20分)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和教学质量 (5分)	该指标用以衡量项目的实施对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和教学质量的实现程度。	项目的实施有效保障了学校的正常运转和教学质量的提升, 得满分。否则可根据专家判断可得 75%、50%、20%、0 的权重分。	5
		提高学校办学水平条件 (5分)	考察是否通过项目实施提高学校办学水平条件。	项目的实施有效提高了学校办学水平条件, 得满分。否则可根据专家判断可得 75%、50%、20%、0 的权重分。	5
		确保适龄儿童接受学前教育 (5分)	考察是否通过项目实施确保适龄儿童接受学前教育。	项目的实施有效确保适龄儿童接受学前教育, 得满分。否则可根据专家判断可得 75%、50%、20%、0 的权重分。	5
		确保学前教育保教	考察是否通过项目实施确保学前教育保教质量逐步	项目的实施有效确保学前教育保教质量逐步提升, 得满分。否则可根据专家判断可得 75%、50%、20%、0 的权重分。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质量逐步提升(5分)	提升。		
	满意度(10分)	家长满意度(10分)	考察家长对学校的满意程度。	家长满意度达95%，则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5%权重分。	10
合计					92

附件 2：烟台市芝罘区民办小学满意度调查问卷

第 1 题 请问您的孩子就读几年级？[单选题]

- A.一年级
- B 二年级
- C 三年级
- D 四年级
- E.五年级

第 2 题 您对学校教室教学环境满意程度？[单选题]

- A 非常满意
- B 满意
- C 一般
- D 不满意

第 3 题 您对学校活动场地满意程度？[单选题]

- A 非常满意
- B 满意
- C 一般
- D 不满意

第 4 题 您对学校的教育理念满意程度？[单选题]

- A 非常满意
- B 满意
- C 一般
- D 不满意

第 5 题 您对学校日常课程安排满意程度？[单选题]

- A 非常满意
- B 满意
- C 一般
- D 不满意

第 6 题 您学校的作业量满意程度？[单选题]

- A 非常满意
- B 满意
- C 一般

D 不满意

第 7 题 根据您的了解，您孩子学校有没有乱收费情况？[单选题]

A.有

B.没有

C.说不清

第 8 题 您对学校的家校互动和沟通情况满意程度？[单选题]

A 非常满意

B 满意

C 一般

D 不满意

第 9 题 您对所在学校教育质量满意吗？[单选题]

A 非常满意

B 满意

C 一般

D 不满意

第 10 题 综合上述所有方面，您对您孩子接受教育的整体情况是否满意。[单选题]

A 非常满意

B 满意

C 一般

D 不满意

第 11 题 作为家长您最看重教学老师的是？[多选题]

A 教育专业背景

B 有无工作经验

C 高等学历

D 对孩子有耐心、爱孩子

E 沟通和人际交往能力

F 其他

附件 3：烟台市芝罘区民办初中满意度调查问卷分析

第 1 题 请问您的孩子就读几年级？[单选题]

- A. 一年级
- B 二年级
- C 三年级
- D 四年级
- E. 五年级

第 2 题 您对学校教室教学环境满意程度？[单选题]

- A 非常满意
- B 满意
- C 一般
- D 不满意

第 3 题 您对学校活动场地满意程度？[单选题]

- A 非常满意
- B 满意
- C 一般
- D 不满意

第 4 题 您对学校的教育理念满意程度？[单选题]

- A 非常满意
- B 满意
- C 一般
- D 不满意

第 5 题 您对学校日常课程安排满意程度？[单选题]

- A 非常满意
- B 满意
- C 一般
- D 不满意

第 6 题 您学校的作业量满意程度？[单选题]

- A 非常满意
- B 满意
- C 一般

D 不满意

第 7 题 根据您的了解，您孩子学校有没有乱收费情况？[单选题]

A.有

B.没有

C.说不清

第 8 题 您对学校的家校互动和沟通情况满意程度？[单选题]

A 非常满意

B 满意

C 一般

D 不满意

第 9 题 您对所在学校教育质量满意吗？[单选题]

A 非常满意

B 满意

C 一般

D 不满意

第 10 题 综合上述所有方面，您对您孩子接受教育的整体情况是否满意。[单选题]

A 非常满意

B 满意

C 一般

D 不满意

第 11 题 作为家长您最看重教学老师的是？[多选题]

A 教育专业背景

B 有无工作经验

C 高等学历

D 对孩子有耐心、爱孩子

E 沟通和人际交往能力

F 其他

附件 4：各学段生均公用经费（民办）测算明细

2021 年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测算明细		
幼儿园名称	幼儿数	应安排公用经费（元）
鲁东大学	353	250630
中国人民解放军海军航空大学服务保障中心	264	187440
烟台市芝罘区万华第一幼儿园	279	198090
海港大地幼儿园	370	262700
烟台市芝罘区云龙幼儿园	510	362100
烟台市芝罘区只楚集团公司幼儿园	373	264830
中国人民解放军联勤保障部队第九七〇医院	231	164010
烟台市芝罘区向阳幼儿园	133	94430
祥发小学幼儿园	286	203060
幸合里小学幼儿园	230	163300
文化路小学幼儿园	232	164720
通伸小学幼儿园	333	236430
青年路小学幼儿园	89	63190
烟台九中幼儿园	132	93720
惠安小学幼儿园	191	135610
凤凰台小学幼儿园	144	102240
新石路小学幼儿园	74	52540
新海阳小学幼儿园	90	63900
奇山小学幼儿园	93	66030
烟台航天小学幼儿园	97	68870
支农里小学幼儿园	139	98690
烟台市芝罘区万华第二幼儿园	192	136320
烟台市芝罘区官家岛幼儿园	29	20590
公办性质（小计）	4864	3453440
烟台市芝罘区爱特启迪幼儿园	452	320920
烟台市芝罘区双育幼儿园	433	307430
烟台市芝罘区福泰幼儿园	342	242820
烟台市芝罘区锦绣新城幼儿园	640	454400
烟台市芝罘区新都市欢乐娃幼儿园	129	91590
烟台市芝罘区阳光富景幼儿园	386	274060
烟台市芝罘区培英幼儿园	233	165430
烟台市芝罘区星宇幼儿园	234	166140
烟台市芝罘区绿意幼儿园	154	109340
烟台市芝罘区建筑幼儿园	114	80940
烟台市芝罘区乐山里幼儿园	74	52540
烟台市芝罘区凯蒂幼儿园	64	45440



烟台市芝罘区泓果幼儿园	177	125670
烟台市芝罘区育英幼儿园	122	86620
烟台市芝罘区黎明幼儿园	161	114310
烟台市芝罘区新天地幼儿园	332	235720
烟台市芝罘区越秀幼儿园	669	474990
烟台市芝罘区金凤幼儿园	301	213710
烟台市芝罘区珠玑幼儿园	190	134900
烟台市芝罘区华语幼儿园	185	131350
烟台市芝罘区山水龙城幼儿园	394	279740
烟台市芝罘区蓝天康和幼儿园	490	347900
烟台市芝罘区子豪幼儿园	213	151230
烟台市芝罘区贝思特幼儿园	407	288970
烟台市芝罘区富甲幼儿园	449	318790
烟台市芝罘区三水幼儿园	181	128510
烟台市芝罘区学府幼儿园	239	169690
烟台市芝罘区枫林常青藤幼儿园	637	452270
烟台市芝罘区艾乐幼儿园	268	190280
烟台市芝罘区韵正幼儿园	377	267670
烟台市芝罘区鲁峰馨逸幼儿园	562	399020
烟台市芝罘区壹品尚城幼儿园	226	160460
烟台市芝罘区智迪幼儿园	260	184600
烟台市芝罘区大东乔幼儿园	43	30530
烟台市芝罘区环海幼儿园	123	87330
烟台市芝罘区塔山幼儿园	150	106500
烟台市芝罘区宝威幼儿园	118	83780
烟台市芝罘区育阳鑫地幼儿园	114	80940
烟台市芝罘区华英幼儿园	365	259150
烟台市芝罘区希望幼儿园	170	120700
烟台市芝罘区紫郡城雅思贝尔幼儿园	261	185310
烟台市芝罘区西海岸东方剑桥幼儿园	166	117860
烟台市芝罘区快乐起航幼儿园	191	135610
烟台市芝罘区鼎城幼儿园	210	149100
烟台市芝罘区黄务蚨宏幼儿园	140	99400
烟台市芝罘区玲珑启蒙幼儿园	155	110050
烟台市芝罘区日月星幼儿园	114	80940
烟台市芝罘区福兴幼儿园	111	78810
烟台市芝罘区德泰幼儿园	122	86620
烟台市芝罘区永和幼儿园	77	54670
烟台市芝罘区翰林幼儿园	188	133480
烟台市芝罘区聪慧幼儿园	104	73840
烟台市芝罘区康博幼儿园	156	110760
烟台市芝罘区玺萌育仁幼儿园	246	174660



烟台市芝罘区翡翠明珠东方剑桥幼儿园	234	166140
烟台市芝罘区卡米尔幼儿园	163	115730
烟台市芝罘区安贝儿世秀幼儿园	371	263410
烟台市芝罘区格诺幼儿园	276	195960
烟台市芝罘区启赋幼儿园	265	188150
烟台市芝罘区中正幼儿园	205	145550
烟台市芝罘区柏思幼儿园	243	172530
烟台市芝罘区峰山幼儿园	194	137740
烟台市芝罘区新胜幼儿园	119	84490
烟台市芝罘区培英芝罘岛幼儿园	100	71000
烟台市芝罘区彩虹屋幼儿园	48	34080
烟台市芝罘区新桥集团有限公司幼儿园	74	52540
烟台市芝罘区新阳光幼儿园	91	64610
烟台市芝罘区学津幼儿园	132	93720
烟台市芝罘区春馨幼儿园	227	161170
烟台市芝罘区春天里幼儿园	138	97980
烟台市芝罘区山语幼儿园	44	31240
烟台市芝罘区星辰幼儿园	176	124960
烟台市芝罘区多彩童年幼儿园	90	63900
烟台市芝罘区翡翠公园东方剑桥幼儿园	199	141290
烟台市芝罘区启智幼儿园	98	69580
烟台市芝罘区慧普幼儿园	154	109340
烟台市芝罘区天赐椿城幼儿园	146	103660
烟台市芝罘区霞光幼儿园	102	72420
烟台市芝罘区大洋幼儿园	105	74550
烟台市芝罘区春苗幼儿园	94	66740
烟台市芝罘区东口幼儿园	42	29820
烟台市芝罘区星海幼儿园	52	36920
烟台市芝罘区新星幼儿园	77	54670
烟台市芝罘区福苑幼儿园	74	52540
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小计）	17752	12603920

2021年民办小学生均经费测算明细																			
学校				一年级			二年级			三年级			四年级			五年级			公用经费
	合计	芝罘区	非芝罘区	合计	芝罘区	非芝罘区	合计	芝罘区	非芝罘区	合计	芝罘区	非芝罘区	合计	芝罘区	非芝罘区	合计	芝罘区	非芝罘区	
外国语	1316	532	784	189	112	77	372	156	216	341	119	222	248	86	162	166	59	107	934360
实验	2242	939	1303	446	234	212	465	177	288	481	199	282	427	178	249	423	151	272	1591820
培英	248	24	224	57	6	51	36	3	33	26	1	25	62	7	55	67	7	60	176080
崇文	305	2	303				53	0	53	75	0	75	92	1	91	85	1	84	216550
中大德美	450	59	391	81	8	73	90	15	75	89	13	76	93	12	81	97	11	86	319500
星海艺校	663	450	213	131	93	38	134	87	47	133	88	45	135	90	45	130	92	38	470730
东方外国语	2023	880	1143	484	199	285	413	176	237	482	199	283	316	145	171	328	161	167	1436330
民办合计	7247	2886	4361	1388	652	736	1563	614	949	1627	619	1008	1373	519	854	1296	482	814	5145370

2021年民办初中生均经费测算明细																
学校	合计			初一			初二			初三			初四			公用经费
	合计	芝罘区	非芝罘区	小计	芝罘区	非芝罘区	小计	芝罘区	非芝罘区	小计	芝罘区	非芝罘区	小计	芝罘区	非芝罘区	
外国语	2733	1475	1258	701	377	324	665	348	317	776	394	382	591	356	235	2487030
实验	1680	736	944	397	190	207	526	237	289	447	189	258	310	120	190	1528800
培英	194	25	169	56	4	52	54	9	45	50	2	48	34	10	24	176540
崇文	313	5	308	54	0	54	86	1	85	78	1	77	95	3	92	284830
中大德美	411	43	368	132	10	122	122	13	109	87	13	74	70	7	63	374010
东方外国语	1048	483	565	386	182	204	273	119	154	254	121	133	135	61	74	953680
民办合计	6379	2767	3612	1726	763	963	1726	727	999	1692	720	972	1235	557	678	5804890